

证券代码：600535

证券简称：天士力

编号：临 2012-023 号

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贯彻落实现金分红政策征求投资者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，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提高现金分红透明度和可操作性，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权利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【2012】37号）和天津证监局《关于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落实现金分红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津证监上市【2012】62号）相关文件的要求，公司拟对股东回报规划、现金分红政策等相关事项进行论证，并形成相关的文件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使本次制定的股东回报规划及现金分红政策更为科学、合理，更加充分反映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诉求，现向投资者征求意见。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、电子信箱、电话和传真等方式将相关意见反馈至公司证券部。

公司网站：<http://www.tasly.com>

电子信箱：stock@tasly.com

电话：022-26736999

传真：022-26736721

征求意见截止时间：2012年8月7日下午3点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年8月1日